

湖南省教育厅

湘教通〔2019〕264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 实验教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本科院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19〕33号）精神，现就做好我省项目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是推进现代信息技术融入实验教学项目、提升实验教学质量和水平，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重要举措。各高校遴选出的项目应符合应用面广，契合产业发展、技术发展方向和专业建设方向，反映教育教学规律，体现专业教学需求。

二、教育部2019年度开展认定的分类范围共26个类别，各高校应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的认定范围及相关要求进行择优申

报。为确保项目推荐质量，各校的推荐限额原则上为大学 5 项，学院 2 项，且每个类别限申报一项。按照国家项目立项多少申报数量奖励多少的原则，对 2017-2018 年获国家级项目的高校推荐名额予以奖励，奖励数量分别为南华大学 5 项、中南大学 4 项、湖南大学 1 项、湖南师范大学 1 项、湘潭大学 1 项、湖南农业大学 1 项、湖南中医药大学 1 项。

三、2019 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通过“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工作网”（shenbao.ilab-x.com，以下简称“工作网”）进行项目申报、评价及推荐工作，各校推荐项目应符合网络填报要求（详见“工作网”）。

四、请各申报高校将盖章后的《2019 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表》一式五份、《2019 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》（详见“工作网”）一式一份及电子版材料，于 9 月 5 日前报送至我厅高教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我厅对遴选推荐的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，同时认定为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。各校应统筹使用“双一流”建设专项经费，大力支持国家和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持续建设与资源共享，以高质量实验教学助力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。

省教育厅高教处联系人：杨卓，电话：0731 - 84764849，电子邮箱：gjc_hnedu@126.com。

工作网联系人：李云峰，电话：0731 - 82226566。

湖南省教育厅

2019年8月12日